

## 十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【2020】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 上海市莘庄工业区管理委员会 的 2026 年度莘庄工业区污染源第三方辅助帮扶工作 项目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2026 年度莘庄工业区污染源第三方辅助帮扶工作,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;承接企业为南京大学环境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 243 (含分公司)人,营业收入为 51676.78 万元,资产总额为 172419.36 万元,属于中型企业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南京大学环境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6 年 8 月 3 日